



【明慧网】我今年六十一岁，是湖南省一名普通农妇。二零二一年十月，我因身体出现异常去医院检查，医生告诉我：是宫颈癌晚期，必须马上住院治疗。听此讯息，我和家人如五雷轰顶。

治疗期间，昂贵的药费和其它开销，很快就花光了家里多年的积蓄。为了救命，丈夫只得到亲朋好友家里借了几万元，但很快又花光了。化疗的日期又到了，家里再也拿不出钱来，没办法丈夫硬着头皮又找亲戚借了点钱，也只能暂时到医院治疗一下。因超负荷的经济压力及精神和身体的痛苦，压得我全家人都喘不过气来，为此我感到很伤心，我害怕最终人财两空，我丧失了继续生存下去的信心。

一天，丈夫的大姐来看我，大

姐是修炼法轮功的，她语气平和又善良对我说：弟媳妇，你不要灰心丧气，跟我一起炼法轮功吧，你只要按大法真、善、忍的标准修心炼功、回升道德就可以祛病。接着她又跟我讲了大法已弘传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学炼人数超亿，在全世界都受欢迎，只有中共邪党造谣诽谤、诬陷法轮功及法轮功创始人大法师父，无人性地迫害法轮功弟子。她还从修炼角度讲了人为什么会得病的原因等。

我听大姐讲的句句在理，都是我以前从没听过、学过的理，我就同意试试看。大姐送给我一本《转法轮》和师父讲法录音，又教会我炼五套功法。当我看完《转法轮》和听完九讲讲法录音后，我明白了为什么法轮大法弟子们宁可失去生

命也不放弃修炼的原因。

我决心修炼法轮功，同时也为自己能在生命的最后一刻能成为法轮大法的修炼人而感到万分的幸运。从此，我天天看书学法、炼法轮功五套功法、修炼不懈怠，一星期后身体出现反应，上吐下泻，我知道这是师父帮我清理身体内不好的东西，几天后感觉一身轻松。

十多天后，又到了化疗日期，到医院检查结果：各项指标一切正常，癌症不翼而飞。医生都感到奇怪，看看以前的检查资料，对照现在的诊断结果说：我们没有错诊啊。医生们都茫然地看着我，觉得不可思议，同时也为我高兴。

当时我不敢告诉他们，我是炼法轮功后治好的病，但我非常知道和明白是大法和师父救了我的命。

弟子感恩师父的救度之恩，无以为报，唯有将自己的亲身受益告诉所有的世人：法轮大法是万年难遇的佛法，愿世人都能明真相，诚心敬念“法轮大法好 真善忍好”九字真言，平安度劫难！

◇文/大陆大法新学员



走近法轮功

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要求修炼者不断提高心性（道德水准），同时炼五套功法。

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证明，法轮大法不但可以使人身体健康、道德升华，而且对稳定社会也起到了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真善忍”信仰超越种族国界，至今已传遍世界100多个国家和地区，吸引不同族裔民众走入修炼。法轮功主要著作《转法轮》被翻译成40多种文字，可在网络上免费下载。

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700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

► 图为2018年6月20日，数千名法轮功学员在美国国会西草坪上举行集体大炼功，在炼法轮功第五套功法。



石家庄法轮功学员宋丽英遭迫害事实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河北省石家庄法轮功学员宋丽英，因坚持真善忍信仰，多次遭中共不法人员迫害，被劫持在河北省会洗脑班内遭“熬鹰”迫害，几天不让睡觉。

以下是宋丽英自述曾遭迫害事实

（1）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我去北京上访，在天安门广场被绑架，后被劫持到北京附近县的一个派出所里，当天晚上非法审问我，因我不报姓名、地址被此派出所的一个姓冉的警察掐脖子。我的脖子被他掐青了好几块，好多天被掐得青色印记才消退。第二天，我被劫持到石家庄驻京办，在驻京办被戴手铐迫害致使我的双手不能活动。后被工作单位人员及我所居住辖区内东风路派出所警察和居委会主任潘勇接回。回到石家庄后直接被东风路派出所非法羁押一周左右，在派出所内一个女的还朝我脸上吐唾沫。同时被非法抄家，东风路派出所警察抢走师父讲法录音带多盘，给我和我的家人造成很大伤害。直接迫害责任人：东风路派出所副所长卢海东。

（2）二零零二年二月份，东风路派出所警察将我从家中绑架，把我非法羁押在东风路派出所内十天左右，过年期间都不让我及其他十余位同修回家。寒冬腊月天气寒冷，东风路派出所警察将室内的暖气关掉，让我们在没暖气的屋内冻着，暖气管子都冻崩了，还不给水



喝，我要求喝一口水管里的凉水都被拒绝了，连续十天由我的家人天天送饭到东风路派出所。

（3）二零零二年六月份的一天，我在上班的途中，被石家庄市东风路派出所副所长卢海东、腾文起等警察绑架到东风路派出所，非法关押七天，期间强迫我“转化”、写“三书”，并勒索我家人二百元。直接迫害责任人：东风路派出所副所长卢海东。

（4）二零零二年九月的一天，我上早班刚一进车间，团支书说有事叫我到车间外面去，我刚出车间门，就被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棉二分公司党务工作部的部长刘向阳、党务工作部的人员李文波两人就用单位的汽车及司机共三人强行将我绑架到臭名昭著的河北省会洗脑班。在洗脑班内我遭受了“熬鹰”的迫害，几天不让我睡觉，逼迫我看诽谤师父诽谤大法的电视和洗脑，逼迫我“转化”、写“三书”，迫害达三个月之久。

迫害责任人：

刘向阳，男，大概是一九六四年出生，住址：石家庄市中山路269号37栋3单元601；

李文波，男，一九六三年出生，住址：石家庄市中山路269号32栋3单元704。

河北省会洗脑班：袁书谦等。

（5）二零一五年六月的一天，东风路派出所指导员胡宇坤、副所长王磊、片警魏保和，还有一个女的，共五、六个人闯到我家，以看我母亲为名骗开门，进门就照相，到处乱翻，抢走师父法像、大法书、刻录塔和一些空白光盘，价值五千元。他们并将我绑架到东风路派出所，直到夜里十二点才将我放回家。后来，我两次到东风路派出所索要当时被抢走的东西，东风路派出所拒不归还。

（6）二零一六年夏天，东风路派出所片警魏保和及协警到我家敲门骚扰，说是诉江的事，让我签字，让去派出所。居委会主任潘勇也给我家打电话说这个事，我都拒绝了，没有配合。

（7）二零一八年七月，居委会主任潘勇给我儿子打电话恐吓，要求我儿子给我照像，然后发给他们。自此原本支持我炼功的儿子也改变了态度。这都是江泽民邪恶集团迫害大法造成的。

另外，二零零零年，当时我九十岁高龄的母亲因公开炼功被绑架到东风路派出所非法关押一天。后因她年岁太大吃不了饭，吃饭得让家里人送，被放回，并勒索我家人一百元。责任人：东风路派出所所长李为民、副所长卢海东。◇

自焚伪案20年 你知道了吗？

【明慧网】2001年1月23日，中共将“天安门自焚事件”的伪造影片在央视播放，震惊全国，自焚的惨烈挑起了人们对法轮功的极端仇恨与恐惧。一提到法轮功，许多人除了莫名的憎恨之外，就是不由自主地害怕。

如果把20年前的央视版“天安门自焚事件”录像画面进行慢镜

头分析，便会暴露出很多疑点，说明这场“自焚”事件完全是一场精心布局的预谋与骗局。

比如，报导中声称自焚是突发事件，但央视拍摄的镜头却是水平移动的，镜头紧跟事件发展移动，远景、近景和特写俱全；被大面积烧伤的小女孩刘思影，气管被切开后4天就能接受采访并能唱歌；慢

镜头中自焚女刘春玲倒地之前遭受一个身穿军大衣男子的猛击……

“国际教育发展组织”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当局“国家恐怖主义”的行为，声明中说：从录影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中国代表团面对确凿证据没有辩词。◇